

中国人民银行凉山州中心支行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凉山中支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人行总、分行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有关决策部署，根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及上级行有关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紧紧围绕人民银行中心工作和群众关注关切，加大主动公开力度，增强公开实效，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是完善工作机制，适时调整更新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成员。及时修订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完善政务公开工作事项和办理流程，并将责任落实到岗具体到人，确保每项工作任务落实到位。优化、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及时修订完善了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

二是按照公开是常态、不公开是例外原则，开展政务公开工作，通过州政府门户网站、分行互联网门户等渠道定期公开履职信息及行政许可、行政执法信息、规范性文件等内容。建立了拟公开信息的保密审查、法律审查机制，确保公开信息内容、形式规范。

三是加强《条例》学习和业务培训，将《条例》纳入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职工理论学习内容，围绕标准、程序、渠道、范围等进行深入学习，强化对《条例》的学习和掌握，

准确理解法规条文，增强公开主动性、积极性。加强业务培训，通过培训交流、案例分析等形式，强化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理解与认识。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3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	0	4159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6	0	1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2	1851879.18 元	

注：“政府集中采购”数据包括国家外汇管理局凉山州中心支局数据。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本年度办结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理结果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单位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提供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凉山中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如政府信息公开载体还有待进一步丰富，工作人员专业化水平还有待进一步提高等。

下一步，凉山中支将在成都分行指导下，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各项规定，建立健全相关工作制度，完善有关工作机制，拓宽公开载体，规范工作开展，强化队伍建设，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政府信息公开电话：0834-2162736。

传真电话：0834-2169735。

监督电话：0834-2173284。